

## 本市「106年度教學卓越獎」說明會實施計畫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16/11/4 16:32:50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山頂國小105年10月14日山小教字第10500068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旨揭說明會資訊摘錄如下：
  - (一) 時間：105年11月16日(星期三)下午13時30分至17時10分。
  - (二) 地點：山頂國小視聽教室(桃園市龜山區頂興路2號)。
  - (三) 請符合以下條件之學校，務必派員參加：
    - 1、 獲本局105年度補助國民中小學縮短校際落差實施計畫經費之學校。
    - 2、 獲得105年度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之學校。
    - 3、 校長初任3年內之學校。
    - 4、 有意願之學校。
    - 5、 近年參與過未獲獎或欲挑戰更高獎項之學校，惟曾獲頒金質獎之教學團隊成員，三年內不得重複被推薦；獲頒銀質獎之教學團隊成員，次年不得重複被推薦；曾獲教育部孃直Y石獎績優方案之獎項者，不得依本要點規定舉薦及受獎。
  - (四) 報名方式：請於105年11月15日前至「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系統」登錄報名，辦理單位請點選「龜山區山頂國小」。
- 三、 旨揭研習參加人員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並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- 四、 本案聯絡人：山頂國小教務處朱淑娟主任，電話3207244轉210。另因研習場地停車位有限，研習當日請多加利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或以共乘方式前往，並請自備環保杯具。